关于昆明市五华区2016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

——2017年2月21日在昆明市五华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昆明市五华区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五华区2016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与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区第十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审议，并请区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2016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16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区政府带领全区财税部门狠抓增收节支，积极推进财税体制改革，充分发挥公共财政职能，全年地方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

全区累计实现财政总收入1,291,52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68,25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2%，同比增收29,146

万元，增长 8.5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51,3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同比增支 30,351 万元，增长 9.45%。

总预备费支出 2,474 万元，在预算执行过程中已用于各项年初不可预见的支出，并已据实调整至相应支出科目。

2016 年区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68,259 万元，上划中央“两税”返还收入 35,617 万元，“保基数”返还收入 13,000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62,938 万元，上级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2,356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10,380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2,873 万元，收入方合计 515,423 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351,372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149,673 万元，地方政府债券还本支出 10,380 万元，支出方合计 511,425 万元。收支相抵，净结余 3,993 万元，专项结余结转 5 万元，其中：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 5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1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7.33%，由于 2015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仅完成 2,026 万元，2016 年较上年增收 54,131 万元，增长 2,671.82%；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3,5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29%，同比增支 29,292 万元，增长 120.8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56,157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998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13,657 万元，收入方合计 71,81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3,530 万元，支出方合计 53,530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18,282 万元，其中：结余结转 16,792 万元，上级专项转移支付结转 1,490 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同比增收 34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35.85%，同比减支 62 万元，下降 76.5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4 万元，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9 万元，上年结余结转 0 万元，收入方合计 53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19 万元，支出方合计 19 万元。收支相抵，年终滚存结余 34 万元。

政府性债务情况：全年累计偿还债务本息 13,709 万元，政府债务余额 49,795 万元，全区政府性债务风险合理可控，债务水平总体较低。获得省级发行置换债券额度 10,380 万元，有效降低融资成本。

以上财政收支执行情况（详见附表一、附表二、附表三）均为快报数，待市财政批复我区 2016 年度财政结算后，部分数据可能有所变化，届时将向区人大常委会再行专题报告。

二、2016 年财政主要工作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第一年，但受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营改增”等减税惠企政策全面推进的影响，财政增收面临较大压力，同时，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及各项重大改革相继实施带来的刚性支出需求不断增大，全区财政收支矛盾进一步加剧，在此情况下，全区财税部门以抓住组织财政收入为中心，始终以改善民生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凝心聚力，勇于担当，主动作为，促进了全区经济社会发展。

（一）狠抓落实，顺利实现财政收入目标

2016 年以来，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房地产市场低迷，重点项目投资回落，“营改增”等减税惠企政策导致财政收入出现

较大刚性缺口，面对严峻的形势和艰巨任务，全区财税部门及涉税单位按照执收计划周密部署，紧密协同，加强征管，充分依托综合治税体系，发挥各成员单位职能作用，各司其职、依法聚财，以欠税清缴，房地产行业土地增值税清算和强化非税收入征管等措施为重点，以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建筑安装企业增值税等专项清理工作为突破，抓大不放小，努力挖潜力、促增收，确保全区财政收入平稳增长。地方财政总收入完成129.15亿元，同比下降2.1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36.83亿元，同比增收2.91亿元，增长8.59%。

（二）优化结构，不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

面对前所未有的财政收支压力，财政部门在深化财政体制改革的同时，不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全力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在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及保障各项重点支出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5.14亿元，同比增支3.04亿元，增长9.45%，涉及民生领域支出25.67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3.05%，同比增支1.43亿元，增长5.89%。

落实支持三农政策。全区一般公共预算农林水支出47,918万元，同比增支5,890万元，增长14.01%，重点保障精准扶贫及支农惠农政策。投入12,226万元用于德钦县、倘甸两区、禄劝乌东德镇及我区贫困人口扶贫工作。分别投入415万元、528万元用于“一事一议普惠制”15个项目及两个农业综合开发项目的建设。投入1,042万元用于春耕生产、森林防火、抗旱防汛工作。投入631万元用于落实兑付惠农补贴、种粮农民补贴、农林购置补贴、农业保险补贴等惠农政策，安排粮食风险基金和粮油储备费补贴

资金1,737万元，支持粮油储备和市场稳价保供工作。

促进教科文卫事业发展。一是推动教育均衡发展。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教育支出67,790万元，同比增支12,837万元，增长23.35%。投入678万元用于校园安全建设，投入2,000万元用于校园信息化建设及教学设备购置，投入150万元用于职业教育发展，投入学前教育专项经费600万元，投入民办教育专项资金1,067万元，重点加大对民办普惠性幼儿园的奖补，普通高中建档立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免学费补助，足额保障农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学生营养餐资金，继续落实边远山区、贫困地区教师特殊津贴，加大对乡村教师生活补助投入，实行特岗教师同岗同酬，促进教育均衡发展。二是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医疗卫生支出23,413万元，同比增支2,635万元，增长12.68%。投入500万元用于基层卫生服务机构医疗设备购置，投入206万元用于足额配套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投入1,354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不断扩大医保覆盖面，启动公立医院试点改革，取消药品加成，实行药品零差率销售，继续对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实行核定收支绩效考核，促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健康发展。三是促进科技文化事业发展。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文化体育旅游支出5,078万元。投入693万元用于保障基层公共文化服务建设。支持文化企业申请中央、省、市扶持资金98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科学技术支出5,399万元，投入566万元用于科技计划项目，投入107万元用于知识产权奖励。

增强社会保障水平。全年一般公共预算社会保障支出82,526万元，同比增支8,764万元，增长11.88%。投入城乡低保和社会

救助资金2,117万元，加大扶贫济困力度，促进社会公平。投入1,311万元用于城乡居民及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补助，全面启动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建立全民社会保障制度。

促进社会和谐稳定。全年一般公共预算公共安全支出44,759万元，同比增支9,448万元，增长26.76%。投入4,700万元用于加大巡防协警力量，投入393万元用于加强社区综治服务站工作，投入60万元用于依法行政、依法治区工作，投入5,020万元用于公共安全信息化建设，提升“科技强警”能力，促进“平安五华”建设。强化食品安全监管，投入271万元用于促进食品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支持城乡功能品质提升。全年筹集59,818万元用于教育设施、生态环保、道路交通、农田水利等基本建设项目，重点保障昆明市第十四中学建设、西北沙河水库环境整治、农村公路道路硬化、西翥引调水工程等项目实施，通过对城市建设资金的不断投入，我区城市功能不断完善，品质不断提升，城乡面貌改善明显。

落实“稳增长”各项政策。全年投入11,641万元用于扩大内需，大力发展实体经济，保持经济平稳运行。投入3,114万元用于“两个十万元”小微企业培育工作，将就业补助资金及促进农民工就业专项资金列入年初预算，投入366万元用于农村劳动力职业培训、创业培训。

（三）积极推进，加快财税体制改革步伐

加快建立现代财税制度，促进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全面深化五华区财税体制改革。

完善预算编审体系。继续贯彻落实“全口径预算”要求，客

观真实反映政府收支总量、结构和管理活动，进一步加强公共财政预算的统筹力度。

推进预决算公开透明。严格按照《预算法》要求，对本级政府预决算进行公开，除涉密事项外，实现88家一级预算单位预决算信息全面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深化预算绩效管理。突出预算绩效管理对预算编制的引导作用，把预算绩效管理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实现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对12家预算单位进行重点绩效跟踪，涉及资金5,700万元，对7家预算单位进行综合绩效评价，涉及资金13,000万元。出台《五华区区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运用暂行办法》，拟定《五华区预算绩效管理暂行办法》，不断完善我区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盘活财政存量资金。将盘活存量资金作为解决财政收支矛盾的有效措施及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的重要方法，结合全区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清查工作，全面清理预算单位存量资金，并统筹安排结余结转资金42,946万元用于全区社会经济发展亟需领域，有效盘活存量资金。

硬化支出预算执行管理。明确预算执行责任主体，依托财政国库动态监控体系，以深化国库集中支付改革，规范公务卡结算制度、试行部门决算核查为手段，不断硬化预算约束性，全年监控支付业务24,298笔，涉及资金13,197万元。建立支出预算执行激励约束机制，将预算执行进度与预算资金安排相挂钩。

推进政府购买服务工作。拟定《五华区政府购买服务工作实施方案》，明确政府购买服务内容，规范购买流程，有效推进政

府购买服务各项工作。

探索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围绕路网建设、水环境整治、环卫一体化等领域项目，积极开展采用PPP模式的前期可行性分析论证，按步骤实施PPP相关工作。

拓宽融资渠道。抓住融资政策环境较为宽松的窗口期，不断拓宽融资渠道，采取银行贷款、公司债、PPN等多种融资模式实现融资突破，保障重点建设项目顺利推进。

（四）强化监督，提升财政管理水平

严格执行《预算法》、《昆明市五华区人大常委会财政预算监督办法》，加强财政法制建设，通过发挥财政监督职能，从源头上预防违纪违法，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运行。

深化国有资产管理和国企改革。严格落实《五华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要求，以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动态监管系统为依托，以专项资产清查为手段，做好国有资产管理工作，2016年完成152家行政事业单位涉及资产金额435,067万元的核查审计工作，办理固定资产报废1,168项，涉及金额672万元。进一步深化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结合实际拟定了《五华区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及相关配套文件，为有效激发企业活力，发挥国有企业在全区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奠定基础。

继续坚持厉行节约。从严压缩一般性支出，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及楼堂馆所建设，公开区级“三公”经费预决算，提升执行透明度。

加强财政监督检查。在财政部门内部开展财政资金安全检查，排除资金安全隐患，保障财政资金安全有效运行。组织全区行政

事业单位开展2016年度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并对10家街道办事处开展专项检查，堵塞财政资金安全漏洞的同时，有效促进行政事业单位财政资金的规范管理。

完善政府采购制度。推进政府采购预算编制工作，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组织政府采购项目1,224宗，采购预算18,117万元，实际采购金额17,423万元，节约财政资金694万元，节约率3.83%。

各位代表！2016年对于全区财政工作是充满艰辛和挑战的一年，圆满完成各项财政收支目标得益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区人大、区政协的有力监督，同时也是全体财税干部担当、拼搏的重要体现，成绩来之不易。但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经济形势和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我们还是要保持清醒的认识：新常态下宏观经济形势下行压力仍未缓解，结构性减税与财政增收的矛盾仍旧突出，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各项刚性支出需求与区级财力的差距仍将存在，财税改革的积极因素未能充分调动，财政宏观调控能力有待提升。针对上述困难，我们将在今后的工作中坚定信心，增强紧迫感、责任感，深化改革，创新管理，全力以赴采取有效措施积极稳妥地逐步统筹解决。

三、2017年地方财政预算草案

2017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考察云南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党的十八届六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全国财政工作会议、省第十次党代会、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区第十一次党代会及区委十一届四次全会的安排部署，认真落实“做大蛋糕、分好蛋糕、管好蛋糕”的财政工作总要求，着力构建现代财政制度，有效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细化

预算编制，强化整合盘活，硬化预算约束，公开财政信息，加快预算执行，优化支出结构，确保重点领域，创新扶持方式，厚植财源基础，注重绩效管理，防范化解风险，为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高品质核心区提供坚强保证。

根据上述要求，2017年全区财政收支预算草案（详见附表四、附表五、附表六）如下: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6,672万元，较2016年增长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326,268万元，较2016年年初预算增长16.29%。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情况是：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86,672万元，上划中央“两税”返还收入35,617万元，“保基数”返还收入13,00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11,910万元，收入方合计447,19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及上解支出447,199万元，支出方合计447,199万元，收支平衡。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及平衡情况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86,433万元，上年结余结转18,282万元，收入方合计104,71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86,433万元，上年结转支出18,282万元，支出方合计104,715万元，收支平衡。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及平衡情况是：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5.60万元，上年结余34万元，收入方合计79.6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79.60万元，支出方合计79.60万元，收支平衡。

四、2017年财政工作重点

2017年我们将以深化改革为动力，千方百计加强财源建设、坚定不移优化支出结构、坚持不懈完善预算管理，确保完成财政工作各项目标任务。

（一）加强财源建设，打造实力财政

确保收入稳定增长。制定方案，周密部署，通过精细化下达收入计划、加大税务征收部门及非税执收单位征管力度、完善社会综合治税体系、强化企业服务、开展建筑安装企业增值税专项清理工作防止税源流失，堵塞征管漏洞，确保正常收入应收尽收、及时入库。通过加快土地增值税清算、国有资产处置，加大欠税清缴、房产税、土地使用税清理力度、实现土地出让相关收入、增强招商引资税收时效性、强化临商税征收等切实有效措施，弥补收入缺口，确保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完成2017年收入目标。**强化税源培育。**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引导作用，配合发改、投促、经贸、科信等部门，制定完善五华区招商引资以及企业扶持政策，助推产业结构升级和经济发展转型，努力提高地方财政收入质量，做实、做优地方财政收入。**强化项目推进。**以项目建设为抓手，不断推进我区土地收储及土地出让工作，为新增项目提供载体。结合2016年激活房地产项目各项措施，加大房地产去库存力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健康、持续发展。

（二）优化支出结构，保证重点支出

突出重点、勤俭节约。加大对一般性项目支出的压缩力度，统筹财力优先“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继续加大教育优先发展支持力度。**保障校安工程排危三年行动计划实施，优化不同教育类型的财政支持政策，促进义务教育高水平均衡发展。**继续落实财政支农政策。**推进“美丽乡村”、“农业综合开发”和“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推进农村“七改三清”，逐步实现城乡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加强生态文明建设，注重绿色生态发展。**

积极支持城市“四治三改一拆一增”，推进城乡人居环境提升行动；推进“世界魅力花都”工作，提升城市品质，彰显春城特色；加大历史建筑、文物古迹、历史文化街区和特色街区投入，彰显区域文化特色。**积极支持社会事业发展。**支持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推动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继续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财政补助政策，全面推进公立医院综合改革；完善养老保险制度，支持养老服务业发展；加大就业和再就业经费投入，保障农民工、大学生就业培训扶持政策；做好保障房建设工作，积极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建设和运营管理。

（三）推进融资工作，激发经济活力

推进政银合作。坚持政银共赢发展的合作理念，争取与多家银行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实现融资突破。**建立融资管理机制。**认真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确定的融资目标任务，统筹区属国有企业开展各项融资工作，明确资金筹措工作职责，确保各项建设工程及专项工作在实施过程中的资金供给，保证各项基本建设计划顺利实施。**拓宽融资渠道。**大力推行政府购买服务与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积极寻找社会合作伙伴，引入社会资本，减轻财政支出压力。**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强化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妥善处理存量政府债务，提前做好资金链接，维护政府信誉。

（四）深化财政改革，提高管理水平

深化部门预算改革。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依托财政一体化信息系统对项目支出建立项目库管理，结合绩效管理要求做好项目支出项目库评审入库，进一步细化预算编制。**推进预算绩效管理。**

进一步推进预算绩效目标申报改革，建立严格的预算绩效审核机制；完善绩效运行跟踪监控机制，明确单位的预算绩效管理责任，严格执行预算单位绩效跟踪报告制度；深化财政支出综合绩效评价，拓展财政重点评价范围；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结果运用，按照《五华区区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暂行办法》把绩效跟踪、综合绩效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初预算安排和年中预算调整的重要依据。**完善中期财政规划。**将财政管理由年度收支平衡向中期政策统筹扩展，根据宏观经济运行情况，围绕政府施政目标、调控要求和支出政策重点，依托项目库管理工作，不断提升三年滚动中期财政规划的综合性、前瞻性和可持续性。同时硬化中期财政规划约束，使部门的中长期发展规划和收支计划与中期财政规划有效衔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根据《五华区区属国有企业改革工作实施方案》和《五华区国有资产投融资公司年度经营业绩考核暂行办法》，进一步理顺国资监管体系、加强党组织建设、健全企业法人治理结构、健全监督机制、提高企业核心竞争力，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做大做强区属国有企业，增强融资能力，保障区级重大项目建设的需要。

（五）强化监督管理，提高资金效益

强化财政监督检查。不断完善事前审核、事中监控、事后检查和评价有机结合的财政监督机制，有针对性地开展专项监督检查，促进财政管理水平的提高。**强化预算执行管理。**将预算绩效管理和财政监督检查相结合，在规范单位财政支出行为的同时通过绩效管理帮助单位优化项目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全面跟踪财政资金支付各环节，确保财政资金安全。**强化国资管理。**规范和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在购置、使用、处置各环节的管

理行为。在部门预算环节，加强固定资产的购置审批，结合资产清查结果，对各单位固定资产实施分类分步骤处置。督促行政事业单位加强对经营性国有资产的管理，严格执行非税收入管理的有关规定，按照“收支两条线”将国有资产收益纳入财政预算统一管理。**强化内控建设。**加强单位负责人财经纪律和单位内部控制的培训。针对财政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共性问题、当前财务工作的重点与难点、行政事业单位财务管理的薄弱环节，采取单位负责人、财务负责人、财务人员分类培训方式，切实推进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工作。

各位代表，做好今年财政工作是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以及全区人民赋予我们的光荣使命，我们将在区人大的法律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坚持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大胆探索、攻坚克难，确保全年财政各项任务完成，为全面加快建设区域性国际中心城市高品质核心区努力奋斗！

附表 1：

表一 2016 年昆明市五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增幅（%）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一、增值税	54,100	72,296	133.63	60.63	一、一般公共服务	34,560	34,560	100.00
其中：改征增值税	27,810	34,937	125.63	63.35	二、外交			
二、营业税	67,530	32,147	47.60	-62.99	三、国防	524	524	100.00
三、企业所得税（16%）	22,551	14,941	66.25	-17.13	四、公共安全	44,759	44,759	100.00
四、个人所得税（16%）	15,000	13,056	87.04	16.70	五、教育	67,790	67,790	100.00
五、资源税	20	255	1,278.20	1,242.11	六、科学技术	5,404	5,399	99.91
六、城市维护建设税	48,181	42,632	88.48	-5.13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5,078	5,078	100.00
七、房产税	20,000	15,704	78.52	-3.5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82,526	82,526	100.00
八、印花税	12,500	12,222	97.78	3.02	九、医疗卫生	23,413	23,413	100.00
九、城镇土地使用税	5,897	7,021	119.06	30.96	十、节能环保	3,595	3,595	100.00
十、土地增值税	30,000	26,886	89.62	-6.55	十一、城乡社区	39,277	39,277	100.00
十一、车船税	6,000	4,673	77.88	-6.71	十二、农林水	15,854	15,854	100.00
十二、耕地占用税	953	2,547		213.67	十三、交通运输	1,165	1,165	100.00
十三、契税	15,500	15,445	99.65	7.37	十四、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12,171	12,171	100.00
十四、烟叶税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2,032	2,032	100.00
十五、专项收入	34,000	37,358	109.88	37.11	十六、金融	31	31	100.00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9,000	17,273	90.91	-5.21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	631	631	100.00
十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8,700	6,608	75.95	-23.77	十八、住房保障	10,819	10,819	100.00
十七、罚没收入	6,500	7,639	117.52	25.07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	1,748	1,748	100.00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000			二十、国债还本付息			
十九、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4,028	2,390	59.33	-37.70	二十一、其他			
二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0						
二十一、其他收入	4,609	24,389	529.16	455.56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小计	356,069	368,259	103.42	8.59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小计**	351,377	351,372	99.99
上级补助收入	44,496	133,911			上解上级支出	0	149,673	
返还性收入	35,222	48,617			原体制上解支出		130,39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9,274	22,356			专项上解		19,277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62,938			地方政府债券还本		10,380	
调入资金					债券转贷支出			
债券转贷收入		10,380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上年结转		2,873			结转支出		5	
上年结余					年终结余		3,993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总计	400,565	515,423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515,423	

附表 2：

表二 2016 年昆明市五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项 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公共安全				二、公共安全			
三、教育				三、教育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	2	2	100.00
六、城乡社区	83,400	56,157	67.33	六、城乡社区	54,667	53,197	97.31
七、农林水				七、农林水	57	57	100.00
八、交通运输				八、交通运输			
九、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九、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十、商业服务等				十、商业服务等	20	0	
十一、金融				十一、金融			
十二、其他收入				十二、其他支出	274	274	10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小计	83,400	56,157	67.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小计**	55,020	53,530	97.29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998		基金上解			
调入资金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		13,657		结转支出			
上年结余				年终结余		18,2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1,81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1,812	

附表 3：

表三 2016 年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完成情况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项目	2016 年预算数	2016 年完成数	完成预算（%）
一、利润收入	34	34	100	一、教育支出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清算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节能环保支出			
六、上级补助收入		19		六、城乡社区支出	53	19	35.85%
				七、农林水支出			
				八、交通运输支出			
				九、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十二、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34	53	155.88	本年支出小计	53	19	35.85%
上年结转				年终结余		34	
本年收入总计		53		本年支出总计		53	

附表 4：

表四 2017 年昆明市五华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完成数	2017 年预算数	增幅（%）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一、增值税	72,296	101,300	40.12	一、一般公共服务	34,771
其中：改征增值税	34,937	48,930	40.05	二、外交	
二、营业税	32,147	4,000	-87.56	三、国防	434
三、企业所得税（16%）	14,941	16,188	8.35	四、公共安全	33,562
四、个人所得税（16%）	13,056	13,209	1.17	五、教育	53,663
五、资源税	255	268	5.10	六、科学技术	6,317
六、城市维护建设税	42,632	58,512	37.25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	3,814
七、房产税	15,704	23,556	5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57,730
八、印花税	12,222	12,233	0.0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18,993
九、城镇土地使用税	7,021	10,532	50.01	十、节能环保	3,253
十、土地增值税	26,886	40,000	48.78	十一、城乡社区	63,380
十一、车船税	4,673	4,907	5.01	十二、农林水	4,902
十二、耕地占用税	2,547	3,174	24.62	十三、交通运输	1,043
十三、契税	15,445	18,435	19.36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	1,815
十四、烟叶税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6,017
十五、专项收入	37,358	40,226	7.68	十六、金融	
其中：教育费附加收入	17,273	19,000	10.00	十七、国土海洋气象等	605
十六、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	6,608	4,938	-25.27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	8,272
十七、罚没收入	7,639	7,021	-8.09	十九、粮油物资储备	2,220
十八、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30,000			二十、预备费	3,000
十九、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390	2,510	5.02	二十一、国债还本付息支出	
二十、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50	53	6.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22,477
二十一、其他收入	24,389	25,610	5.01	当年财力安排支出	326,268
				上年结转支出	
				上年结余支出	
				上级专款补助支出	
				调入资金支出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小计	368,259	386,672	5.00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小计**	326,268
上级补助收入	0	60,527		上解上级支出	120,931
返还性收入		48,617		原体制上解支出	101,654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11,910		专项上解	19,277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调入资金					
上年结转					
上年结余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总计		447,199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总计**	447,199

附表 5：

表五 2017 年昆明市五华区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完成数	2017 年预算数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服务			一、一般公共服务	
二、公共安全			二、公共安全	
三、教育			三、教育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			四、文化体育与传媒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	
六、城乡社区	56,157	86,433	六、城乡社区	86,433
七、农林水			七、农林水	
八、交通运输			八、交通运输	
九、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			九、资源勘探信息等	
十、商业服务等			十、商业服务等	
十一、金融			十一、金融	
十二、其他收入			十二、其他支出	
			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86,433
			上年结转支出	18,282
			上级专款补助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56,157	86,43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04,715
上级专项补助收入	1,998		专项补助下级支出	
调入资金			调出资金	
上年结转				
上年结余	13,657	18,28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1,812	104,715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104,715

附表 6：

表六 2017 年昆明市五华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16 年完成数	2017 年预算数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一、利润收入	34	45.60	一、教育支出	
二、股利、股息收入			二、科学技术支出	
三、产权转让收入			三、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清算收入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五、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五、节能环保支出	
			六、城乡社区支出	79.60
			七、农林水支出	
			八、交通运输支出	
			九、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商业服务业支出	
			十一、其他支出	
			十二、转移性支出	
本年收入小计	34	45.60	本年支出小计	79.60
上年结转		34	上解上级支出	
本年收入总计		79.60	本年支出总计	79.60